

■热点评说

文·张逸飞

评职称对“靠技术吃饭”的人来说,是一件大事,它不仅关系到收入和晋升,也被看做评价个人业务水平和贡献的一把标尺。然而长期以来,各行业在职称评定工作中普遍存在“唯学历、唯资历、唯论文”的倾向。日前,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意见》,明确职称制度改革要克服“三唯”倾向,给职称改革开出一剂“良方”。

职称是专业技术人员专业技术水平、能力以及成就的等级称号。评职称评的是专业技

术人员的技术水平、业务能力和成就,学历高低、资历深浅、论文多寡等可作参考,但不应成为决定因素。在职称评定工作中,“三唯”之弊又衍生出更多的“硬杠杠”,以致手术技术再高的医生、再受学生欢迎的老师想评职称也得交论文……凡此种种虽然广为大家诟病,但是轮到对自己评定的时候,又都难免按照“三唯”的标准削足适履。

不分行业特点地把学历、资历、论文,甚至英语、计算机等标准化为职称评定的“硬杠

杠”,逼着专业技术人员为评上职称而在专业技术之外耗费大量精力,造成巨大人力资源浪费。这种机械的人才评价标准显然不符合创新兴国的时代要求,已经成为迟滞专业人员脱颖而出的障碍。尤其是那些身怀绝技的专业人才,被职称卡住无法施展,损失的是行业、社会甚至国家的利益。

当然,克服“三唯”倾向之后,更需要注重职称评定中的公平、公正、公开,尤其要讲求程序正义,要制定出符合职业特点,能够客观反映个人业绩

的多维评定标尺。总之,职称不应该成为限制人才的“绊马索”,而应该是推动人才发挥才能,个人价值与社会价值共同实现的“助力器”。

骏马能历险,犁田不如牛;坚车能载重,渡河不如舟。克服“唯学历、唯资历、唯论文”的倾向,突出品德、能力、业绩导向,让职称评定回归“干什么评什么”的本义,才能让职称评定客观公正评价专业技术人员,让专业技术人员有更多时间和精力深耕专业,让作出贡献的人才更有成就感和获得感。
(新华社)

职称评定应革除“三唯”之弊

让数据成为环境质量的“晴雨表”

文·本报记者 李 禾

入冬以来,雾霾天气二连三,人们每天最关心的是空气质量。早晨一睁眼,打开手机,看看PM2.5是多少,已经成为许多人的日常生活习惯。

到11月底,公众看到的空气质量监测数据都将由国家统一发布,地方政府共享国家网数据,但不再参与数据的生产和审核。

监测事权上收

由“考核谁、谁监测”到“谁考核、谁监测”

11月7日环境保护部公布了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发现的华东部分地区大气污染物排放数据异常、涉嫌超标的16家企业名单,涉及无锡、常州、合肥等11个城市。在这之前,环保部已公布东北地区大气污染物排放数据异常等的39家企业。

环保部环境监测司有关负责人说,2017年是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考核年,监测数据客观、真实、准确直接关系到对各地落实“大气十条”、改善环境质量和大气污染防治成效的考核与评价,也是评价考核各级政府改善环境质量、治理环境污染成效的重要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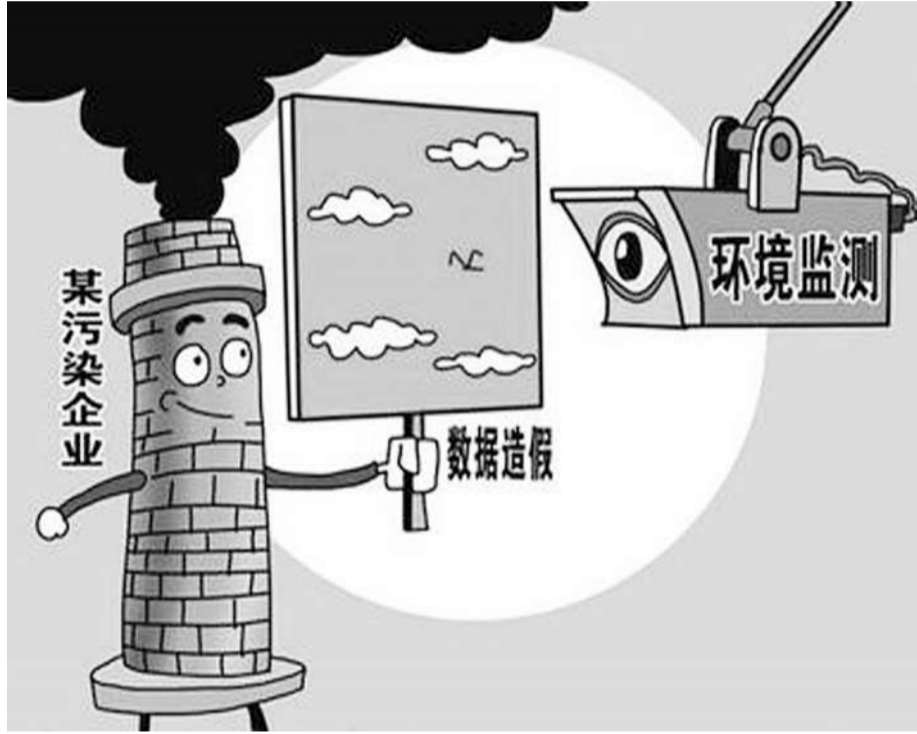
“但是当前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自身面临着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如地方监测站多属于地方环保部门,即地方政府在管理,存在着‘考核谁、谁监测’现象。地方环保部门‘既当运动员又当裁判员’,在各种考核压力下,行政干预数据质量的冲动较大。”该负责人说,此外,监测规范和技术体系尚需完善,环境空气、地表水

和土壤监测方法标准不全,实验室前端的采样、样品制备和保存等仍是薄弱环节等。中国环境科学院研究员柴发合说,为解决上述问题,《方案》规定,加快环境空气、地表水、土壤、近岸海域等环境质量监测事权上收,全面建成国家环境监测网,所有站点原始监测数据第一时间直传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实现“谁考核、谁监测”,保障用于评价、考核的环境监测数据不受行政干预。

据悉,截至11月6日,全国338个地级以上城市1436个国家环境空气自动站监测事权上收国家的工作已基本完成;环保部也已启动全国地表水2767个国家断面监测,其中1940个为考核断面的事权上收试点工作,均由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直接管理。

环保部表示,“十三五”期间,将稳步推进省以下监测机构垂直管理、国家事权上收工作,监测质量管理模式由“十二五”的国家、省、市三级管理转变为“十三五”的国家、省两级质量管理新模式。

控制技术体系不少于三级,由国家质控平台(一级)、区域质控实验室(二级)、监测实验室/运维公司(末端)构成,实现各监测指标的溯源和比对。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直接管理国家网,原始



数据第一时间直传总站,负责国家网监测数据传输、审核,地方只为国家网运维提供保障,共享国家网监测数据,不再参与数据的生产和审核。

《方案》提出,进一步完善技术体系,创新质控技术手段,完善自动监测数据采集和远程质控系统。“我们将建设自动监测远程质控平台,如站房加装视频监控系统等,只要接近站房都会被视频监控下证据;人工测量由实验室进行,该环节已由国家把握,质量可控。在取样环节,我们将GPS定位系统、资料实时上传等手段应用于

采样现场和样品运输过程,探索建立手工监测各环节全覆盖质量管理体系。”傅德黔说。

《方案》提出,2016年底前,建立气态污染物量值溯源体系和颗粒物比对体系;2017年,进一步完善地表水和近岸海域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技术体系;2020年,全面建成环境空气、地表水和土壤等环境监测质量控制体系。

此外,傅德黔说,还将建立环保与公检法的联动机制,对监测数据造假“零容忍”,支持将弄虚作假行为写入正在修订的“两高”司法解释等。

地方不再参与数据生产

创新质控技术手段,对造假“零容忍”

当前,环境数据造假时有发生,改善环境成了“改善”数据。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副站长傅德黔研究员说,《方案》构建了多层次包括环保部门内外的数据质量控制体系。国家环境监测质量



国家环境监测质量控制技术体系不少于三级,由国家质控平台(一级)、区域质控实验室(二级)、监测实验室/运维公司(末端)构成。

推进新技术融合与应用

让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为环保能力

《方案》要求,推进质量管理第三方监督机制,成立国家环境监测数据质量评估委员会和专家检查队伍,遴选中科院、工程院和高校科研机构等权威专家,不定期开展监测数据质量和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情况评估工作等。

中国工程院院士、北京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张远航说,评估委员会作为第三方,不但能更好地发现数据造假等行为,而且更快捷地把最新环境技术成果推荐给环保部门,转化为环保能力。

环保部副部长黄润秋在中国环境科学学会2016年学术年会上就表示,要建立充满活力的环保科技成果转化体系,建立开放的环保科技基础数据和科技成果信息共享平台,建立健全成果转移转化和技术扩散机制,大力推进科技成果使

用、处置和收益管理改革等。

环保部科技标准司副司长刘志全说,“十三五”的监测科技更注重多领域新技术的融合与应用。其中包括流域水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技术,如水中的在线水质挥发性监测技术;大气环境监测和防治关键技术,主要包括颗粒物监测、移动源排放监测和非常规污染物的监测等;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监测技术方面。

“在采集和专用监测仪器方面,包括传感器、遥感和生物技术等在内的监测技术应用力度还需加大。”刘志全认为,尚需进一步加大应用的还有生态系统监测技术,包括生物多样性监测技术、外来物种监测等;天地一体化环境监测与预警技术,包括卫星、地下、地面几个层面以及协同监测和统筹应用等。

■新政速览

重庆
新增贷款200亿元
近万小微企业受益

为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重庆市近日出台了《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暂行办法》,预计此项政策将新增小微企业贷款200亿元,超过1万户小微企业将从中受益。

据悉,按照《办法》,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在获得银行贷款后出现的不良、贷款本金损失,由政府、银行和担保公司按照3:2:5的比例共同分担。政府承担部分,按市、区县两级财政各15%分担。

所谓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即在重庆市行政区域内注册并从事生产经营,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鼓励类小微企业和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小微企业。

上述业务的受理范围是获得认可并签订合作协议的银行金融机构以及政府性担保公司,向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型企业发放流动资金贷款,单户小型、微型企业的单笔小微企业流动资金贷款总额分别不超过1000万元、50万元,且单户小型、微型企业确认贷款风险损失补偿总额(本金)最高分别不超过300万元、15万元。

据介绍,这种办法有利于通过发挥财政资金的导向和放大作用,为小微企业提供融资增信,为银行、担保机构分险,鼓励和引导银行加大对小微企业发放贷款的力度。

江苏
推出创新“30条”
为人才创业松绑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近日下发《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加快推进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和创新型省份建设若干政策措施实施细则》(下称《细则》),制定出台30条具体举措,向用人单位主体放权、为人才松绑,构建有利于引进集聚人才、促进人才创

新创业的体制机制和制度体系。《细则》瞄准限制人才发展的种种行政性“紧箍咒”,为用人单位“放权松绑”。在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将探索建立理事会管理制度;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充分保障和落实用人单位主体岗位设置自主权;支持自主公开招聘高层次人才和具有创新实践成果的科研人员;允许自主设立流动岗位,吸引人才兼职。

《细则》允许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在核定的绩效工资总量内,不受绩效工资结构比例限制,完全自主进行内部分配,实现工资分配进一步向一线科研人员倾斜;在利用财政资金设立的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中,将职务发明成果转化收益用于奖励研发团队的比例提高到不低于50%;鼓励探索多种分配方式,在事业单位绩效工资之外实施协议工资、项目工资等,落实科研人员兼职兼薪管理政策,支持用人单位吸引留住优秀人才。

浙江
出台新政
推进农业科技创新

对于“身怀技艺”的田园创客,攻关农业难题的科研人员,浙江省日前发布的《关于大力推进农业科技创新的若干意见》(下称《意见》),将进一步帮助他们借助科技的力量圆田圆梦。《意见》12月1日起将正式施行。

《意见》明确了浙江省农业重大研发项目的经费标准,提出要确保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经费的25%以上用于农业科技研究,省自然科学基金经费的20%用于农业应用基础及前沿技术研究。

《意见》指出,要完善农业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政策,加快推进农业科技成果使用、处置、收益分配和科技人员股权激励改革试点,完善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与科技人员收益分配挂钩的体制。同时,重点支持农业新品种、集约化设施化种养、农产品精深加工、资源高效利用等领域的科技成果应用和示范,进一步提高土地产出率、劳动生产率和资源利用率。《意见》还提出,要加快推进省级农业企业研究院建设,支持建设一批省级重点农业企业研究院,重点打造一批研发实力、产业规模与产业带动能力位居全国前列的农业创新领军企业。

天津
投资新能源汽车175亿
助推产业规模1500亿

据天津市工信委相关负责人介绍,2015年,天津市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推广总量超过6万辆,经济总量超过300亿元,在全国处于较高水平。作为全国新一轮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示范城市,目前全市已建成52个充、换电站,1680个充电桩,基本满足推广应用车辆的充电配套需求,为产业化发展和更大范围的示范推广奠定了基础。

据悉,天津市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建设正在逐渐完善,在整车、电池、电控、电机等领域拥有较为成熟的技术,全市从业人员达到10万。此外,天津市拥有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中电集团十八所等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在纯电动驱动系统、动力电池、电磁兼容、整车碰撞试验等方面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第二看台

“十三五”我国土壤修复市场规模将近千亿元

文·本报记者 李 禾

土壤修复产业被认为有上万亿的市场空间。11月5日,《中国土壤修复技术与市场发展研究报告(2016-2020)》新闻发布会在北京召开。中国土壤环境修复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副秘书长周永峰在会上表示,《报告》以2007年至2016年的755个市场公开招标的土壤修复项目数据为基础,从我国土壤污染现状、相关政策法规、调查评估及修复技术应用、市场规模前景、从业单位及投融资模式等六大方面对其技术与市场发展状况进行梳理、总结和分析,为了解未来土壤修复技术研发方向、修复市场发展态势及国家政策方针导向提供了重要参考信息。

据悉,《报告》是由中国土壤环境修复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与江苏省(宜兴)产业技术研究院、整合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环境保护部环境规划院等近30家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等专家团队,耗时近一年时间完成。

原位修复技术成为主流

从技术与装备看,目前我国土壤修复是以挖

走的异位技术应用为主,物理、化学、生物技术比例约为4:3:2,风险控制技术应用相对较少。未来土壤修复技术发展方向是大数据分析技术、深层次健康风险评估技术在调查与评估中越来越多被利用;调查评估探测、检测模式将向现场化方向发展;原位修复技术将替代异位修复,成为土壤修复的主力军。

未来装备发展趋势是,主要依靠国外进口及在此基础上改装,国产装备研发也是未来发展方向之一。从未来市场需求看,调查评估的探测、检测设备向便捷化、现场化方向发展。

土壤修复市场规模将达849亿元

从治理修复市场看,土壤修复产业生命周期可分为准备、起步、跃进和调整四阶段,我国目前正处于起步阶段。“十二五”期间,我国土壤修复市场发展较迅速,呈“V”字形上升。保守估计,“十三五”我国土壤修复市场规模将达849亿元。未来市场规模最大的四个区域是华东、华

南、华北和华中,市场发展较快的重点省份是广东、江苏、上海、北京、浙江、湖南和重庆。

欠缺高效的商业模式

从商业模式看,《报告》对2007—2015年间316个、总投资达89.78亿元的土壤修复项目统计发现,目前我国土壤修复资金来源主要包括政府财政资金、自筹资金、财政与自筹资金组合,分别占比63%、14%和21%;其他来源资金占2%,主要包括GEF赠款、搬迁补偿资金和未明确实际来源的多渠道筹措等。整体看,我国目前尚缺乏高效的土壤修复商业模式和资金投入机制。

从业单位看,呈金字塔型分布,目前市场上已承接项目的从业单位以环境领域“老牌”公司居多,门槛相对较高,初创企业有机会,累计承接5亿元以上金额的领军企业各有优势。

可持续修复管理刚刚起步

从我国环境管理制度看,“十三五”期间,以基

于风险管理的分级分类为核心思想,提高政策制度可操作性,技术标准精细化和针对性,环境管理有效性等是土壤修复政策法规完善的主要方向和特点。

环保部环境规划院孙宁主任说,污染场地绿色和可持续修复管理已成为未来发展趋势,在国际上已有较为完整的标准体系和较多实际应用。我国现状的场地修复和管理过程中,综合考虑污染场地健康和生态风险、修复过程中产生的二次污染及危害、修复中场地及周边污染暴露情况以及修复活动产生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效益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可避免走国外修复产业发展中走过的弯路。

绿色可持续修复理念在国内刚刚起步,应用领域尚属空白。通过借鉴国际经验,采用费用效益分析、环境足迹分析、生命周期评估、多目标分析等多种决策支持手段和方法,从环境、社会、经济三方面开展场地修复可持续性评价,这也是“十三五”期间我国污染场地管理体系完善阶段的发展方向和重要内容。